

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已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或当面递交方式通知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 13 名，实到董事 13 名，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赣州赣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向赣州赣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借入无担保贷款，贷款金额不超过 4,500 万元，按公司实际需要提款，所借款项用于补充营运资金。借款期限为公司实际收到贷款之日起 1 年，借款年利率为 2.6%，到期一次性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。公司可无条件提前偿还全部或部分贷款本息。

本议案属关联交易，不涉及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董事会办公室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的议案》

1、同意设立董事会办公室，与证券事务部合署办公；

2、同意在公司本部设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
2、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七次专门会议记录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25 日